

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文件

市城管发〔2020〕16号

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关于下达2020年环卫基础设施建设任务的 通知

各区县城管局、西咸新区及各开发区市容环卫主管部门：

为进一步推进环卫设施建设、改善民生环境、提高市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，助力国家中心城市建设和第十四届全运会的举办，按照《西安市城镇厕所革命三年行动计划方案（2018—2020年）》、《西安市农村公共厕所建设改造提升工作实施方案》等相关文件要求，结合各区县、开发区实际情况，现将2020年环卫设施建设任务明确如下：

一、建设任务

2020 年下达城镇公共厕所新建任务 193 座、改造提升任务 328 座、开放社会单位厕所任务 186 座；农村公共厕所新建任务 369 座；保洁员工具箱建设任务 1779 个。（详见附件）

二、几点要求

（一）公共厕所设计和建设时，要严格按照国家标准，合理规划男女厕位，特别是农村公共厕所建设时要充分结合人口密集度设置蹲位数量，避免出现资源浪费现象。公共厕所须配备厕位挂钩、扶手、烘手机等人性化设施设备，男女卫生间均须配备无障碍厕位及相应设施。

（二）环卫工人休息室设置，要按照国家标准要求，结合所辖区域实际需求进行设置。在设计时要符合市城管发〔2017〕74 号文件相关规定，应具备节能环保、保暖、防火、降暑等功能，同时须接通照明用电并配备饮水设备。新设置的保洁员工具箱要严格按照《西安市“城市家具”建设规范手册》进行设置，切实做到布局合理、设置规范。

（三）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环卫设施的国有资产性质，对已拆除但未及时还建的环卫设施要查漏补缺，建立台账，制定还建计划，并按照相关要求予以还建，避免我市环卫设施资产流失。同时，有条件的，力争做到公共厕所及环卫工人休息室的“功能合一”，确保资源有效整合，提高空间利用率。

（四）2020 年环卫设施建设任务已列为我市迎“十四运”

重点工作。市迎十四运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已将各区县、开发区所承担的任务分解至每月，各单位一定要提前部署，及早谋划，并于每月 25 日前将当月任务完成情况报送至市城管局环境卫生管理处。市城管局今年将把未完成 2019 年度目标任务的单位纳入重点检查考核范围，对未完成的任务进行专项督导；未完成去年任务的单位一定要高度重视，正视差距，紧盯目标、多措并举，尽快补齐缺口。

附件：2020 年环卫设施增设、改造任务分配表

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2020 年 1 月 21 日

（联系人：兀珂 联系电话：86787177）

附件

2020年环卫设施增设、改造任务分配表

序号	区名	城镇公厕			农村公厕	保洁员工 工具箱(个)	备注
		新建	改造提升	对外开放	新建		
1	新城區	3	19	7		50	
2	碑林區	2	26	6			
3	蓮湖區	5	48	10			
4	雁塔區	4	30	15		100	
5	未央區	7	29	16		254	
6	灞橋區	10	22	3	5	10	
7	長安區	18	24	7	31	125	
8	閩良區	2	9	5	8	50	
9	臨潼區	5	8	5	42	50	
10	高陵區	5	11	2	6	50	
11	鄠邑區	7	18	5	63	250	
12	藍田縣	9	16	5	64	98	
13	周至縣	4	5	4	99		
14	高新區	18	13	28	19	200	
15	曲江新區	14	15	14		200	
16	經開區	18	12	9		25	
17	灃灞生態區	33	7	22		100	
18	航空基地	2	2	1		17	
19	航天基地	6	3	14		50	
20	國際港務區	9	3	1	6	150	
21	西咸新區	12	8	7	26		
合計		193	328	186	369	1779	

抄送：各区县政府、西咸新区及各开发区管委会。

西安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办公室

2020年1月21日印发
